

中国标准化协会文件

中国标协〔2025〕496号

关于开展2025年第二批企业标准化良好行为 评价机构增补评审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按照《企业标准化良好行为评价机构注册及管理规则》（CAS/GSP 002）中评价机构资格评审的要求，中国标准化协会（以下简称中国标协）拟启动2025年第二批企业标准化良好行为评价机构的增补评审工作，现将相关内容通知如下：

一、基本条件

申请单位应满足企业标准化良好行为评价机构的必备条件，详见企业标准化良好行为服务平台评价机构板块“申请注册”页面（<https://www.gspchina.org.cn/jigou/login.html>）。

二、材料提交

1. 申请单位下载模版填写《企业标准化良好行为第三方评价机构注册申请书》及相关佐证材料，并在指定位置加盖单位公章签字后上传至标良平台；

2. 申请书原件及相关佐证材料盖章后快递至中国标协。

三、评审程序

1. 材料初审：中国标协对申请材料的完整性、符合性和真实性进行初审；

2. 能力评审：对申请机构的标准化基础、组织能力、评价能力等进行综合评估，必要时征询行业主管部门的意见；

3. 结果公示与发布：评审结论及等级建议经中国标协审批通过后将在企业标准化良好行为服务平台、中国标协微信公众号进行公示并对外发布。

4. 签订协议：评价机构与中国标协签订技术服务协议，开展评价工作。

四、时间安排

材料提交截止时间 2025 年 11 月 16 日，评审时间 11 月下旬，公示发布时间 12 月中旬。

五、联系方式

中国标准化协会

通讯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增光路 33 号中国标协写字楼

邮编：100048

联系人：高 璐 电话：010-68481806/18910832019

电子邮箱：gl@china-cas.org

